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拖柴油机”）拟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其持有的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银行”）32,262.2716 万股股份，对应持股比例 0.8827%（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拖柴油机不再持有中原银行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能否征集到受让方，以及最终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传播，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等情况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